

江苏浩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浩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分别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6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经初步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20年4月14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0040122的《受理通知书》。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浩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